

附件 3

江西农业大学 2019 年硕士生复试与录取工作时间表

时间	工作内容和要求	负责单位
3 月 20 日前后	1. 根据国家分数线统计一志愿上线生名单。 2. 在调剂系统内统一设置调剂缺额、要求, 并对外发布调剂信息。	研究生院
	做好调剂准备工作, 报送本单位相关专业调剂缺额及要求。	招生单位
	1.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复试与录取工作方案。 2. 组织召开全校硕士生复试与录取工作会议。 3. 下达分单位招生计划。 4. 对外公布硕士生复试与录取工作方案。 5. 对各单位有关工作人员进行招生政策培训。 6. 电话通知符合要求的一志愿上线考生参加复试。 7. 统一安排笔试科目命题工作。	研究生院
	1. 向本单位学科点导师及相关工作人员传达学校复试与录取会议精神, 并组织培训工作。 2. 报送各单位复试工作实施细则、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各学科点复试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及分专业招生计划情况表。 3. 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布置复试及同等学力加试科目命题工作。	招生单位
3 月 26 日—28 日 (第一批复试) 除公共管理、会计 专业学位硕士、非 全日制农业管理硕 士	1. 负责考生报到及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发放复试表、体检表)。 2. 组织考生体检。 3. 组织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考试。 4. 组织笔试科目阅卷工作。	研究生院
	1. 对参加复试考生进行资格复核。 2.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组织进行复试相关工作(笔试考试、面试等)	招生单位
3 月 30 日前后	1. 各招生单位上报第一批复试拟录取人员名单及汇总表。 2. 公示并通知考生录取结果	招生单位
	在调剂服务系统内对拟录取考生统一发送拟录取通知。	研究生院
3 月 30 日—4 月 1 日	组织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硕士、会计专业学位硕士、非全日制农业管理硕士考生进行复试	研究生院 招生单位
4 月 1 日前后	根据生源情况, 调整招生计划。	研究生院
4 月 1 日—15 日	招生计划未完成单位组织进行第二批调剂复试工作。	研究生院 招生单位
4 月 20—30 日	1. 审核并公示拟录取名单。 2. 上报拟录取名单。	研究生院
6 月底	根据教育部审核名单发放录取通知书。	研究生院

说明: 以上时间安排会根据工作实际另做调整。